

公 告

公告日期：中華民國 111 年 10 月 24 日

公告字號：(111)華泰總企劃行銷字第 1112360287 號

主旨：新臺幣 10 個月定期存款專案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專案期間：即日起至本行公告終止專案日為止。
- 二、專案限制：限以「新資金」承作(含新/舊客戶新存入或匯入之存款)，到期不得自動轉期。
- 三、專案利率：1.425%固定利率。
- 四、承作通路限制：限臨櫃辦理並須簽署「新臺幣 10 個月定期存款專案約定書」。
- 五、本行保留接受客戶參加本專案存款與否之權利，若客戶有任何不符合本專案參加資格、違反本專案限制者，本行得取消客戶參與本專案之資格。
- 六、本行保留得隨時變更、暫停、取消、終止本專案之權利，如有任何變動，悉依本行網站之最新公告為準。
- 七、如有任何疑問，請洽詢本行客服專線 0800-07-5252 或各營業單位；我們竭誠為您服務～

華泰商業銀行 敬啟